# 关于上报学校安全管理人员信息并及时加入工作群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（含民办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管理，健全学校安全管理队伍，确保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责任到人，请各单位按照要求填写《2020年秋学期金坛区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安全管理人员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1），于9月11日前发送到jtjyjajk@163.com，同时请学校分管领导与具体负责人及时加入金坛区学校安全管理QQ群（群号：304161464）和金坛校园安全管理微信群（群二维码见附件，有效期到9月14日），申请加入时请标注学校及姓名，不再分管与负责人员请自行退出。

联系人：王明科 联系电话：82801830

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2020年9月7日